

守護學童健康 教育部全力推動防制校園電子煙及菸品危害

(文/ 學生事務及校園安全組湯凱昱)

教育部國教署持續落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全面禁止吸菸，並加強學生對吸菸危害健康的認知。針對近來引發討論的電子煙，教育部國教署目前也將其危害納入推動校園菸害及藥物濫用防制內容，並要求各級學校納入校規規範管理，嚴禁教職員工生攜帶及吸食，共同守護健康校園良好環境。

教育部國教署指出，依菸害防制法規定，已要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全面禁止吸菸，並持續宣導提升學生健康相關訊息，學生對吸菸有害身體健康等認知應不陌生；但標榜新奇酷炫的電子煙相關產品，用「比較健康」、「不會有二手菸問題」、「改抽電子煙可幫助戒菸」等不實說法影響大眾視聽，也影響了青少年及學童對電子煙的正確辨識與認知，已成為新興健康危害重要議題之一。

電子煙透過電池供電，將液體加入霧化器予以汽化，產生類似煙霧的蒸氣香味，且多含尼古丁，目的是希望產生抽菸的效果；國外也已查出含有包括安非他命、大麻、甲醛、乙醛等成分，更有爆炸風險，對健康及安全危害很大。因此，目前我國已將電子煙製造、輸入、販賣偽藥或禁藥者，或宣稱具有療效者，依藥事法處徒刑；或形狀類似菸品，則依菸害防制法處罰等方式管理。

有鑑於包括電子煙在內的各種菸品對健康危害甚鉅，國教署持續加強校園菸害防制，並委託國立陽明大學辦理「菸、檳危害防制教育介入輔導計畫」，對於有菸、檳防制教育輔導需求學校，將由專家學者「送愛到校」輔導，提供有效策略。

為利推動菸害防制教育並輔導學校落實無菸校園，國教署也建議各級學校應辦理相關防制措施，包括：1.將電子煙危害納入推動校園菸害及藥物濫用防制內容，並運用多元媒體加強宣導；2.協助追查校園電子煙來源，將獲知電子煙來源的資料，函送縣市衛生單位追查成分及來源；3.健康領域課程內適當單元融入菸(含電子煙)害防制危害認知教學。4.將電子煙納入校規規範管理，並禁止教職員工生攜帶及吸食；5.推動「學校健康促進計畫」，菸(含電子煙)害防制持續列為必選議題，並配合辦理「校園菸害防制及檳榔危害防制教育介入輔導計畫」，將電子煙防制課程納入增能重點，強調電子煙並無「幫助戒菸」、「減少菸癮」或「減輕戒斷症狀效果」等功效，強化校園預防電子煙之危害。

教育部表示，學童及青少年正值成長期，更應遠離菸害的威脅。未來將持續積極推動各項菸害防制政策，明訂菸害防制教育計畫、營造無菸環境、戒菸教育及電子煙危害識讀宣導等策略，讓學生清楚獲知正確資訊，在健康安全的校園中學習與成長。